

证券代码: 603111

证券简称: 康尼机电

公告编号: 2024-007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总股本 1%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截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，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9,776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06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.37 元/股，最低价为 4.65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0,373,095.52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以不低于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（含）的自有资金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，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7.5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二、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：

截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9,776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06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.37 元/股，最低价为 4.65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0,373,095.52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四日